



「般若」與「禪那」 「可說」與「不可說」

趙亮杰

民國64年3月20日19時講於中央大學覺聲社

各位同學，本人承貴社社長王知恩同學邀請為各位每週五講金剛經，因校方還沒有批准，今天突然請我來專題演講，因此毫無準備應邀而來。本來光講金剛經的經題，兩個小時也祇能作個簡單介紹；可是那樣講起來有頭無尾，更使各位丈二和尚摸不着頭腦。在我通常演講或寫作上的習慣，都是首先標出題綱，再順次序標出子目，這樣構成一個完整的輪廓，然後再將有關資料準備一下，到了講或寫的時候，提綱挈領，扼要分析；綱舉自然目張，再順子目演繹下來，如此不假思索，自可順理成章；然後用結論把它歸納起來，仍然和開頭的綱領首尾相應。這樣執筆行文，如同行云流水，不用苦思冥想；上了講臺，亦可口若懸河，免得呆如木鷄。今天時間倉卒，毫無準備，就被你們捉拿到案，佛法浩如煙海，而且無間無隙，凡有所說，如同軍事演習，皆假施設；今無準備，自無構想；既無構想，如何施設。幸佛菩薩慧力加被，臨時啓發了這個講題，否則，我真不知從何講起？但，準備不夠充份，構想亦欠妥當，講起來難免拉雜，亦請各位原諒。

我們常聽各大乘經有「不可說，不可說。」亦有「不可思，不可議。」乍聽起來，真有點莫名其妙？也就是說，一般人不能深入法海，則不得其門而入，不能以「思議心」明了「不思議境」，自然莫明其妙了！其實諸法實際，離相對論，皆不可說。何以故。譬如生理，即不可說，其可說者，乃生理學；各位同學，你們想想看！你不說則已，一說出來，就是生理學；若說「生理

學」就是啓示「生理」，不錯；可是「能啓示」者（生理學）是方法論，「所啓示」者（生理）是本體論。「能啓示」者（佛學）可說，「所啓示」者（佛法）不可說；若「本體論」（諸法實際）可說，則不用「方法論」了；以「本體論」不可說故，才有「方法論」的功能。准此，則知「能啓示」者（學術），可以科學化；「所啓示」者（真理）則非科學所能及也。

科學這玩藝兒，是時代的寵兒，因為我們古代的學術不科學故（限於物質），這孩子（科學）一生下來，就被捧上天去，由於寵愛過當，什麼東西都要扯上科學的頭銜，才能受到人家重視，這樣盲目的崇拜科學，則不知科學之所以為科學也；以不知科學之所以為科學（是方法論，非本體論）故，近代學人，尤其是人文學者，「不求魚兔之實，競攻筌蹄之末」也。善讀書者，應當得魚兔而忘筌蹄，以其筌蹄之生，由魚兔也；若不爲了魚兔（真理），又何貴乎筌蹄（學術）？

或有人問：「若如此說，豈不是得到了真理，就要丟掉了科學？得到了本體就要丟掉方法嗎？」曰：「不錯！是這樣的。當你用科學方法釀酒做大豆腐的時候，此時豆腐和酒還未成功；到了成功的時候，大家就來喝酒吃豆腐（受用法樂），就不再玩弄釀酒做豆腐的方法了。假若你三大阿僧祇未做成一鍋豆腐；也可以說，你中，那就證明你三大阿僧祇未做成一鍋豆腐；還可以說，你三大阿僧祇都在那兒餓着肚皮做苦工。到了酒和豆腐做成功（

證果)的時候，吃在口裏，美在心裏！不但揚棄了可思可議的方
法論(佛學名相)，就是連酒和豆腐的本體論(菩提涅槃)，也
是些假設的代名詞，還說什麼呢？所以說，諸法實際，不可說
，不可說(離言絕思)。」

各位同學，你們不要聽到這話心生惶恐！落「斷滅見」，諸
法實際，常現在前，非斷滅故。何以故？例乎水和餅，這兩個名
詞，亦是假設的代名詞；可是假名能詮實義，世間確有這兩種實
際的東西，能為你充饑解渴；而此「實際」(簡稱法際)與「代
名詞」，却無血統關係，假如我們以A代表水，以B代表餅，亦
未嘗不可；可是這充饑解渴的東西，非B亦非A。可見諸法實際
，離名絕相，不可說，不可說。

又有人問：「若如是說，『得魚兔而忘筌蹄』，則科學何以
興耶？」曰：「得魚兔者，則必食髓知味(喻法喜充滿)，因此
而發明筌蹄，改良筌蹄也；而其目的，不在筌蹄，而在魚兔也。
若不得魚兔，而終日盤桓於筌蹄之間者，如此讀書，也不過是些
製造筌蹄的匠人，其目的不在魚兔，而在工資(俗稱飯碗)。」

各位同學，同受大學教育，不管你學的是什麼科系？若以魚
兔為目的者，必成哲學家，或科學家；若盤桓於筌蹄之間而無心
求魚兔者，充其量也不過是工程師和教書先生而已。

本文題目的重點，不在般若與禪那，而在「可說」與「不可
說」。其可說者佛學，不可說者佛法；可說者，有為法；不可說
者，無為法。吾人在迷惘中，諸見紛歧，則有可說；諸佛了悟，
真相大白，實相法中，不生歧見，有何可說？又佛經之可說，非
以說為說；乃善巧方便，說(示)其不可說也。夫「善巧方便」
就是科學的「方法論」；「斷議絕思」乃是超科學的「本體論」
。可說者，為「教法」；不可說者，為「性法」。教法者，教學
之法；性法者，實際之法。吾人研究學問，僅憑博聞廣記，以說
為說，爭強鬪勝，是為虛妄戲論之法，不切實際者也。

般若法門的可說與不可說

般若者，梵語音譯，義譯妙智慧，以其異於世智辨聰之詭辯

哲學，故譯妙智慧；由於在漢文中沒有一個名詞可以確切恰當的
代表它的含義，雖然冠以「妙」字，仍嫌不足，故列「五不翻」
中存其原有名詞。

我們通常見於注疏中者，分為「文字般若」，「觀照般若」
，「實相般若」；其實般若就是般若，無二亦無三；曰二曰三，
為方便說，非如實說；是故「文字般若」，亦名「方便般若」。
何謂方便呢？般若不可說，假借語言文字方便說之，故曰「方便
般若」。

我現在用「生理」和「生理學」例「三般若」，大家就容易
懂了；我們把「文字般若」顛倒過來，就是「般若文字」；「般
若文字」就是「般若學」。把「實相般若」顛倒過來，就是「般
若實相」；「般若實相」就是「般若體」。把「觀照般若」顛倒
過來，就是「般若觀照」；「般若觀照」就是「般若行」。

我們把「生理學」喻「般若學」，亦可叫它「生理文字」。
把「生理」喻「般若體」，亦可叫它「生理實相」。由生理學研
究生理，必須實行解剖工作；把「實行解剖」喻「般若行」，亦
可叫做「生理解剖」。這「般若觀照」和「生理解剖」，都是由
知求證的實驗工作。

這個比例是：「般若文字」(學)喻「生理文字」(學)。「
般若實相」(體)喻「生理實相」(體)。「般若觀照」(行)
喻「生理解剖」(行)。

各位同學！善思念之，如此舉喻，則法喻正等，也就不難了
解「三般若」的含義了。當知「三般若」者，不是有三種般若，
好像「生理」，也不是有三種生理；若說三種生理，就會被人笑
掉大牙！故知前二皆方便說，後一乃如實說；「如實之法」無間
無隙，無法可說，必須假借方便而說之也。猶如「生理」本不可
說，假借「生理學」而說之也。若說「生理學」就是「生理」；
那麼畫餅當能充饑，說水亦能解渴，課本亦能生孩子。若不許此
說，則知「生理學」不是「生理」。例如余名趙亮杰，可謂「名
字趙亮杰」，而我此身可謂「實相趙亮杰」；假名雖能召實，實
相却非假名；假若吾有兄弟四人，可名A B C D，吾名老A，亦

無不可？是故金剛經曰：「般若波羅密，即非般若波羅密，是名般若波羅密。」猶如「所謂趙亮杰（假名），即非趙亮杰（實相無名），是名趙亮杰（依他而有）」故知諸法實際，離名絕相，不可思議，凡有言說，皆是方便善巧作假施設；凡假設者，皆「俗諦」法，俗諦法中，惟有「文字般若」，能夠探幽入微，破妄顯真；但不可滯於文字，錯把「文字般若」當做「實相般若」；若如此者，好像把「生理學」當做「生理」一樣；這是我們凡夫的通病，極難破除，故名「理障」，亦名「所知障」，用時代語言，叫做「知識障」。落於「知識障」者，被語言文字上的邏輯所障，亦可名爲「邏輯障」；因此邏輯盤旋胸中，如蜘蛛網，網覆心中，猶如眼睛掛彩，障「正徧知」，不見諸法實際；是故曰障。若能了知，一切名言，但有言說，都無實義；諸法實際，本自不可說；一切言說，都如過眼雲煙，知識學問，頓時化爲烏有；則清淨心中，海濶天空，碧空如洗！一切法中，不由言說，皆見實際（證），到此地步，才是讀書讀到無字處，是爲「絕學」；亦名「涅槃」，亦名「諸法實相」。從其智德來說，叫做「實相般若」。

如來禪與祖師禪可說與不可說

禪爲梵音，具足名「禪那」，義譯靜慮，六度之一。吾人靜時，即落昏沉，而不能慮；慮時，萬象紛擾，而不能靜。夫「禪那」者，即靜而慮，不落昏沉；即慮而靜，故無散動。若觀現象世界，皆是因緣和合而有，因緣性空，如蜃氣樓，有即非有，任運觀賞，不可留戀；復觀非有的現象界，背後有一個不可名不可相，非有而有的東西，本無名字，不過借「事法界」名「理法界」而已。現象不可說，因緣性空故；理體不可說，離名絕相故。作是觀者，從「理法界」觀，叫做「空觀體眞止」。從「事法界」觀，叫做「假觀隨緣止」。如此內心外境，止、觀同時，靜（止）慮（觀）兼賅；靜中有慮，簡非枯木，慮中有靜，意馬不馳。如此修習，名曰「禪那」。功果圓滿，名曰「禪那波羅密」。禪那之義已明，再說「如來禪」與「祖師禪」。「如來禪」

是由「文字般若」啓示「實相般若」，也就是由「般若學」透視「般若體」；再由「觀照般若」逐步求證，以期達到能觀之理智（見分）和所觀之理境（相分）渾合無間，到此地步，則「能」「所」雙泯，「智」「境」一如，即證「實相般若」。其功夫，一如由「生理學」而「解剖學」印證「生理」一樣。以此法門，是由「教法」而入，也就是由講學的方法啓示「第一義諦」（眞理），逐漸的體會修證，名「如來禪」。

「祖師禪」則不如是，它是不講學理的；所以叫做「教外別傳」。所謂「教外」的「教」，乃以「教法」而言，非以「宗教」而說；教法者，即如來教學之法，所以研究佛學的人，通名研究「教外別傳」者，就是不立文字，「教法」以外，別有傳授也。

大梵天王問佛決疑經云：「梵王至靈山，以金色波羅花獻佛，捨身爲床座，請佛爲衆生說法。世尊登座，拈花示衆，人、天百萬，悉皆罔措，獨有金色頭陀，破顏微笑（會意）！世尊曰：『吾有正法藏，涅槃妙心，實相無相，分付磨訶迦葉。』」

世尊拈花示衆，百萬天、人，呆如木鷄，不知所措；惟有大迦葉尊者，獨會其意，是故破顏做會意的微笑！這和金剛經，世尊乞食，還至本處，飯食訖，收衣鉢，洗足已，敷座而坐的時候，這本來是日用之間的平常事，沒甚奇特！獨有須菩提尊者，一眼看破！讚言：「希有！」如來拈花，和敷座而坐，都是不言之教；迦葉破顏微笑，和須菩提讚言希有，如出一轍。這「不言之教」，是不假方便（言說），直接以「諸法實相」示人；但，不是機緣成熟的人，就不知所措了。蓋一切法本自涅槃，一切衆生本來是佛；其所以翻「涅槃海」成「生死海」，轉佛知見爲衆生知見者，以其不識「本來」故，所以禪宗教人尋找「本來面目」。如果你真的見到一切事事物物的本來面目（眞像），則轉「生死海」成「涅槃海」，轉衆生知見爲佛知見了。

各位同學！假若你對一切有情或無情的人人物物，不附帶自己的感情，皆以直覺冷眼旁觀，你常常如此訓練自己，你的煩惱就會漸漸微薄！爲什麼？因爲我們前五識接觸外境，都是用自己

的感情（好惡等）去接受，你把外境籠罩上自己的感情，就是外境的本來面目，被你的感情染污了！也就是客觀的現實，被你主觀的色彩轉變了！你又把這種錯覺的虛妄境界反映到心坎裏，不管是喜、怒、哀、樂，都是些「生死煩惱」；所謂「生死煩惱」者，即煩惱代謝之狀，即一波未平一波又起，連續不斷之狀也。

各位同學；你若以法觀法，純客觀化，不附帶自己的感情，法法皆見本來面目，心中亦無生死煩惱。我在拙著「六祖大師化迹因緣」無相頌內貫了十句偈曰：

若酸若甜本實相，知酸知甜是良知；

愛酸惡甜是習慣，是酸非甜是顛倒。

良知豈有酸甜愛？酸甜亦無美惡分；

拋却習慣名正受，不隨顛倒是良知。

諸君若能如斯會，摩訶般若波羅密。

又曰：（此偈未刊）

境無好醜因心有，心無是非緣境生；

境不緣心心寂寂，心不著境境如如；

如如之境全體現，寂寂心光照大千；

大千世界因緣起，隨緣任運自如如。

各位同學！寂寂之心，即是真心，如如之境，即是實境，也就是內心外境的「本來面目」。至於一切現象，皆因緣生，緣生幻有；凡夫隨緣流轉，顛倒生死；聖人隨緣任運，得大自在。語曰：「君子任物不任己，小人任己不任物。」而其任物不任己者，可執天下牛耳；任己不任物者，却隨外境煩惱生死！何以故？譬如有人謾我譽我，任其謾譽，而我不生喜怒；若生喜怒，則隨其謾譽牽着鼻子走了，如是之人，不得自在，反轉過來，任運一切法，不參加自己的感情（好惡），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則一切法皆得其平，心平境亦平，如是之人，得大自在；得自在者，可執天下之牛耳，為天下王。

各位同學，我說了這一些，都不是「祖師禪」，只是讓各位體會一下，什麼叫做「本來面目」？這禪宗參究的「本來面目」，唯識宗叫做「性境」，亦名「現量境界」；天臺宗叫做「諸法

實相」；華嚴宗叫做「一真法界」；總而言之，揭破宇宙之謎，真相大白之境界也。各位同學！一切法本自「大白」，吾人之迷，迷於時，空；當知空本無間，時何有際？言時空者，皆是假設名詞，於外太空，皆不能立。你若打破時空概念，了然自知一切法本自大白。你若帶着時空觀念，尋找「大白之法」，猶如演若達多狂奔覓頭；正在狂時，頭未曾失；縱然歇狂，頭亦非得。諸法實相，亦復如是；象生在迷，全顯成密；諸佛覺悟，全密成顯；雖然一切法本自大白（本自涅槃），可是顯者自顯，密者自密，覺者自覺，迷者自迷，顯、密、迷、覺；同本一法，象生諸佛、各有自由，互不相礙。

禪宗門下，不由「教法」，參究「實相」，也就是不由「文字般若」參究「實相般若」，不由「佛學」參究「佛法」，不假方便，單刀直入，直指人心，見性成佛。禪師們舉拂豎指，啓示機宜，如同如來「拈花」「敷座」；看破了的人，自然破顏微笑！道句「希有」！看不破！即呆若木鷄。所以禪師們，看你不是材料，拂也懶得舉，花也懶得拈。再者參禪者，終日參究，空也不對！有也不對！這也不對！那也不對！唉！真是悶煞人！究竟怎麼就對了呢？忽然靈機一動！唔！「不怎麼就對了啊！」這在沒有研究過教理的人，能悟到「不怎麼就對了」確能大徹大悟！爲什麼？在現象界看，有對就有不對；有「對」有「不對」，豈不成了性外有相嗎？兩邊都對，豈不成了矛盾論嗎？兩邊都不對，豈不成了斷滅論嗎？這樣「對」也不是，「不對」也不是。各位同學！這都是我們象生「執相對性」的老毛病，你若把些「相對」的「名相」去掉，一切都對；在這「一切都對」的情況下，你還不敢認定，還要問「怎麼就對了？」「實相」現前，還要打個「？」，真是個糊塗蛋！所以猛然省悟曰，「不怎麼就對（肯定）了！」也就是說，你把這「？」放下，即一切法，當下即可肯定。

各位同學！我想我這抽象的理論，你們還是含混籠統，撲朔迷離！我再舉個例子，你們就明白了，譬如我們人人都有個「我」，你說「我」是個兒子呢？還是個父親呢？是個主人呢？還是

個客人呢？你若帶着這些「名相」來問，都不能肯定；何以故？你說「我」是個兒子，那就不是父親了；說「我」是個主人，那就不是客人了；一切都是，那就互相矛盾了！一切都不是，那又落於「頑虛」「斷滅」了。

各位同學！禪宗之參，參究「實相」，「諸法實相」乃「真諦法」；真諦法者，不能在「名相」上尋找，也就是說，不能在「名相」上求是非；何以故？一切名相，皆相對論，對父稱子，對子稱父，對賓言主，對主言賓，這些相對的名言，離開時空和它的對象，了不可得；所以你把時空和對象的概念放下，則父子、賓、主無一而不是「我」。你若放不下時空和對象的概念，則父親不是兒子，兒子也不是父親，賓不是主，主亦不是賓了！都承認了則矛盾，都否定了則落空，承認一個，否定一個，又落「邊見」。我們這些糊塗衆生，就在這時空名相上打滾！找不到「我」了！如法曠劫以來，可憐兮兮的，狂奔覓頭！如果真正丟掉一切名相而又不落空想，當下即可肯定一切法本自涅槃。你再不敢承認，還要打個「？」，豈不是糊塗蛋！所以猛然省悟曰：「不怎麼就對了啊」。（沒有「？」則了然自知一切皆空）

各位同學，「祖師禪」是不和你講這些道理的，它是旁敲側擊，令你自己觸着碰着自己承認，如同「不怎麼就對了啊！」又有一禪師聞妓女唱小調曰：「君若無心我也休。」就恍然大悟！我們聽到妓女唱小調，就被她牽着鼻子走了！因為禪師無心緣境，僅以直覺聽到妓女的小調，則心，境不緣；即所謂「境不緣心，心寂寂，心不著境境如如。」一切衆生，都是些「有情種子」，第六意識如同貓兒伺鼠一樣，無時無刻不在尋伺外境，一有消息，即心境相偶，交相纏縛，而生恩怨，及諸煩惱，不得解脫。

各位同學！不假方便，單刀直入，這是「祖師禪」的特色，不像「如來禪」須假「文字般若」作前方便也。其所謂「祖師禪」者，不是祖師發明，乃由如來傳承，以其不立文字，教外別傳，必須心心相印，祖祖相承。悟道者，亦必須由祖師印證；不像「如來禪」以經爲證也。是故「如來禪」可說，「祖師禪」不可說也。

結 論

各位同學，我們今天所講的重點，不在「般若」與「禪那」，而在「可說」與「不可說」；而其終極目的是「不可說」，也就是「般若實相」和「祖師禪」。可是這裏滔滔不絕的講了兩個鐘頭，仍然是「可說」的「般若文字」和「如來禪」；各位聽講，要聽言外餘音，不要在語言文章裏兜圈子，就是要「因指觀月」，你們的目光不可在指頭上打轉轉，這樣才能了悟我千言萬語，皆說其「不可說」（本體）也。

各位或許要問，以「可說」的「般若學」表達「般若體」，以「如來禪」說明「祖師禪」就夠了，何必另立「祖師禪」呢？禪師們有句話說：「沒有拄杖子，給你拄杖子；有了拄杖子，奪去你的拄杖子。」各位須要知道，因為你需要拄杖子，給你拄杖子，奪去你的拄杖子。各位須要知道，因為你需要拄杖子，給你拄杖子，奪去你的拄杖子。及至奪去你的拄杖子，那就很難了。譬如有人隻腿癱瘓，經醫治療，因為它行動不便，醫生予杖；可是你若丟不掉那兩根拐杖，永遠是個病人。這等於說：你沒有「般若學」，給你「般若學」；有了「般若學」，奪去你的「般若學」。腿好了，拐杖就無用了；證悟了「般若體」，「般若學」也就用不着了。否則，捨不得這根拐杖，證明你的腿還沒好，盤桓於「般若文字」那就證明你未嗅到「般若實相」。

我們衆生的老毛病，就是「玩物喪志」：當知「般若學」，爲「俗諦法」，它祇能破「事法界」的障礙，不能破「理法界」的障礙；如果你在「般若學」上「玩味喪志」，流戀忘返，不能看破「文字性空」；這「般若學」的本身，就是「理法界」的障礙。就好像我們吃了藥沒起分解作用，藥的本身又變成了病。這就是我們常聽到的「理障」，亦名「所知障」。此「理障」者，「所障」者「理法界」，「能障」者，「理則學」。這「理則學」本來是破障的工具，可是多有學人（有學位的菩薩）「玩物喪志」，多生多劫，愛邏輯美！嫻邏輯技！伴邏輯舞！曠劫以來，不得休息（證果）是故釋迦如來，「教法」之外，不立文字，教外別傳，奪其「邏輯妻妾」也。